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譚玉昕
聯絡電話：(08)7320415#3642
傳真：(08)7337061
電子信箱：a002721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45231469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30000A114523146900-1.pdf、376530000A114523146900-2.od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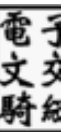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杏壇芬芳獎評選及表揚實施計畫」、資料薦送自主檢核表及推薦表各1份，請各校踴躍推薦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2月10日臺教國署秘字第11459014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辦理115年杏壇芬芳獎，請依旨揭實施計畫之推薦資格、方式及程序，踴躍推薦，審查程序請經由「校務會議」或「行政會議」提案審議通過薦送（非僅列為會議之報告事項），並檢附上開會議之紀錄佐證。
- 三、請推薦學校檢附推薦資料(含推薦表、具體感人事蹟及校務會議紀錄等備審資料)一式4份，並附推薦資料電子檔光碟一份，於115年1月12日(一)前逕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(屏東縣政府南棟5樓)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本縣各國小及特殊學校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督學室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學前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科、本府教



育處教學發展科

2025/12/15
11:03:03
電子公文
交換

裝

訂

電子公文
交換

線

63